

# 中共河钢集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集团党办〔2020〕4号



## 中共河钢集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 向基层延伸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子分公司党委，各直属党总支：

为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省国资委党委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的部署要求，结合集团党委“五个提升工程”和党建“四个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总体安排，现就进一步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向基层延伸通知如下：

### 一、实现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全覆盖”

各单位要按照“应进必进”的原则，对本单位及所属独立法人单位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情况再次进行“回头看”，进一

步完善并动态更新清单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尤其对新组建和改革重组的国有独资、全资企业，以及国有资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企业，要严格落实“四同步、四对接”要求，及时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确保集团所属独立法人单位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工作“全覆盖”。

## **二、认真落实国有企业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职责**

要切实落实党委前置程序要求，确保企业党委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各子公司要制定并持续完善“三规则一办法”及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并督导本单位所属具有人财物重大事项决策权的独立法人单位制定和完善议事决策制度和清单，确保党委前置研究讨论程序落实到位。对于设置党支部（党总支）的集团所属独立法人单位，具有人财物重大事项决策权的，要积极探索党支部（党总支）对企业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把关。

## **三、健全完善党委与董事会、经理层的协调运转机制**

要明确党委前置把关的内容及侧重点，研究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切实可行的议事内容清单，对于党委前置研究事项，重点突出“四个是否”，即是否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否契合党和国家的战略部署和上级党委的工作要求；是否有利于提高企业效益、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是否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研究提出审议意见，提交董事会决策。董事会审议决策突出“四个分析”，即分析决策事项与企业发展战略的一致性、分析合法合规性、分析市场前景及盈亏平

衡、分析各类风险。要准确把握企业党委和董事会的关系，既要落实好党委前置程序要求，又要保证到位而不越位。认真落实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议事决策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实行主持人末位表态，防止以党政联席会、总经理办公会代替党委会；要加强党委与董事会的沟通协调，依法落实和维护董事会行使决策权；要落实经理层自主经营权，支持经理层行使业务执行最高负责人的权利，厘清董事会与经理层的行权边界，形成董事会与经理层相对独立、协调运转的运作机制。要进一步夯实基础管理，结合集团党建工作实地核查时指出的问题，健全和规范党委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会议记录、纪要等基础工作。

#### **四、进一步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

要进一步摸清底数，研究落实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肩挑”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有关要求。国有企业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兼任党委副书记。对确因工作需要由上级企业领导人员兼任董事长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由党员总经理担任党委书记，也可单独配备。未设董事会只设执行董事的独立法人单位，党委书记和执行董事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党委副书记。不设董事会和执行董事的非独立法人企业或全民所有制企业，应结合实际，由上级党组织确定党委书记和总经理是否由一人担任；党委书记和总经理分设时，一般由党委书记担任副总经理、党员总经理担任党委副书记。市场化选聘总经理的，按照市场化选聘约定执行。要持续健全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董事长、总经理原则上分设。支持符合

条件的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推进企业党委专职副书记进入董事会且不分管经营管理工作。支持董事会、经理层符合条件的党员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组织领导班子，推动部分董事会成员和 1—2 名经理层副职进入党组织领导班子。

### 五、进一步强化对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工作的督导和指导

各子分公司党委要切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对本单位及所属企业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工作的推进力度。集团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等部门将进一步加强对各子公司推进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向基层延伸工作的对口督导和指导，及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并根据各单位推进情况，适时开展督促检查，层层传导压力，推动各项工作到边到底、落实落地。

各子公司党委（党总支）要认真按照《以“五大提升工程”为抓手开展党建“四个化”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和本通知要求，对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整改，自查整改报告（电子版）请于 6 月底前报集团党委办公室。

联系人：高春生 0311—66778623

中共河钢集团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3 日

---

河钢集团党委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3 日印发